

股票代碼：1721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SUNKO INK CO., LTD.

民國 110 年股東常會

議事手冊

開會時間：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6 月 1 0 日(星期四)

開會地點：彰化縣和美鎮湖內里工一路 5 號(本公司全興廠員工餐廳)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議事手冊
目 錄

壹、開會議程.....	1
一、報告事項.....	2
二、承認事項.....	2
三、討論事項.....	5
四、臨時動議.....	5
貳、附件	
一、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	6
二、審計委員會審查 109 年度決算報告書.....	12
三、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表.....	13
四、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管理辦法修訂對照表.....	14
五、109 年度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16
六、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管理辦法修訂對照表.....	36
參、附錄	
一、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	39
二、本公司章程.....	41
三、本公司全體董事持股情形.....	46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議程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10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整。

地點：彰化縣和美鎮湖內里工一路 5 號(本公司全興廠員工餐廳)。

一、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開會詞。

三、報告事項

- (1) 109 年度營業報告。
- (2) 審計委員會審查 109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3) 109 年度背書保證情形報告。
- (4) 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
- (5) 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管理辦法修訂案報告。

四、承認事項

- (1) 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承認。
- (2) 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承認。

五、討論事項

- (1) 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管理辦法修訂案，謹提請討論。

六、臨時動議

七、散會

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109 年度營業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109 年度營業報告，請參閱本手冊 P6（附件一）。

第二案：

案 由：審計委員會審查 109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審計委員會審查 109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本手冊 P12（附件二）。

第三案：

案 由：109 年度背書保證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109 年度無背書保證情形。

第四案：

案 由：109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本公司依章程第 30 條擬議分派董事酬勞新台幣 4,019,891 元 (0.8%)，員工酬勞新台幣 15,074,594 元(3%)，均以現金方式發放，請參閱本手冊 P13（附件三）。

第五案：

案 由：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管理辦法修訂案報告，報請 公鑒。

說 明：臺灣證券交易所於 109/6/3（臺證治理字第 10900094681 號）發佈修正「道德行為準則」部分條文，本公司因應修正相關條文規範，請參閱本手冊 P14（附件四）。

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案)

案 由：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提請承認。

說 明：1. 本公司 109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涂清淵會計師及嚴文筆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財務報表併同營業報告書送交審計委員會審查，並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

2. 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等，請參閱本手冊 P16(附件五)。

決 議：

第二案(董事會提案)

案 由：109 年度盈餘分派案，提請承認。

說 明：1. 本公司 109 年度稅後盈餘為新台幣 524,403,926 元，詳如盈餘分配表。擬配發股東現金股利 92,237,046 元，每股配發 0.5 元。現

金股利計算至元為止，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全權處理。

2. 上列股東配息率俟後如因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買回本公司股份、庫藏股轉讓或註銷、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或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等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致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3. 本案於股東常會承認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除息基準日。
4. 109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下頁。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一〇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小 計	合 計	
期初未分配盈餘		\$ 36,626,67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利益	\$ 12,085,174		
民國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432,310		
民國 109 年度稅後淨利	524,403,926	536,921,410	
小 計		573,548,080	
提列項目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3,692,141)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623,565)	
本年度可分配盈餘小計		514,232,374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0.5 元/股)		(92,237,046)	(註 1)
期末未分配盈餘		\$421,995,328	

註 1：股東現金股利發放金額以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七日減資基準日後應發行股本 188,995,242 股，扣減已收回尚未再度發行或註銷之庫藏股 4,521,150 股後應有的流通在外股數 184,474,092 股計算之。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決 議：

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案)

案 由：本公司「董事選任程序」管理辦法修訂案，謹提請討論。

說 明：臺灣證券交易所於 109/6/3 (臺證治理字第 10900094681 號)發佈修正「董事選任程序」部分條文，本公司因應修正相關條文規範，請參閱本手冊 P36 (附件六)。

決 議：

臨時動議

散會

附件一

109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109年度營業結果說明

本公司 109 年度個體營收淨額為 2,752,601 仟元，年度合併營收淨額亦為 2,752,601 仟元，合併稅後淨利 524,306 仟元，其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稅後淨利為 524,404 仟元，合併稅後基本每股盈餘為 2.43 元，稀釋每股盈餘為 2.42 元。

109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較 108 年度減少 491,367 仟元(降幅 15%)，主要因 COVID-19 影響上半年整個市場需求大幅減少，下半年才逐步回升到正常的水準，加上美國深受疫情影響為挽救經濟進行量化寬鬆政策導致美元大幅度的貶值導致了外幣收入減少。此外中國在這次疫情中很快的恢復未如外界所預期的產生轉單效應而來自於中國的低價競爭依然持續存在。

本年度營業獲利能力因營收減少、稼動率下降與美元貶值導致毛利減少，同時，營業費用相較 108 年度大幅增加主要因認列了平鎮廠與大里廠最後一期三年度之土壤及地下水整治預算計新台幣 1.05 億元，以及按章程規定所提撥之董事酬勞(0.8%)、員工酬勞(3%)，結算為合併營業損失(243,755)仟元。本年度活化資產，營業外收支因出售太平廠與太平分廠土地約 7.4 億的資產處分利益挹注下，整體合併計算後而為稅後淨利 524,306 仟元。

茲就 109 年度合併子公司營業計劃實施成果，與 108 年度營業結果並列表達如下：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情形	
			金額	比率%
營業收入淨額	2,752,601	3,243,968	(491,367)	(15.15)
營業成本	2,613,246	2,961,831	(348,585)	(11.77)
營業毛利	139,355	282,137	(142,782)	(50.61)
營業費用	383,110	264,814	118,296	44.67
營業(損失)利益	(243,755)	17,323	(261,078)	(1,507.12)
營業外收入(支出)淨額	727,049	(26,408)	753,457	2,853.14
稅前(虧損)淨利	483,294	(9,085)	492,379	5,419.69
稅後(虧損)淨利	524,306	(6,877)	531,183	7,724.05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無預算達成情形。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1.88	0.21
	股東權益報酬率(%)	22.05	(0.30)
	稅前純益(損)占實收資本比率(%)	25.57	(0.42)
	純益率(%)	19.05	(0.21)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2.43	(0.03)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2.42	(0.03)

(四)研究發展狀況

1. 研發費用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研發費用	54,464	56,390	57,391
佔營收比例	1.98%	1.74%	1.66%

2. 近期研發成果

大類別	項 目	研發成果
特用化學系列	1. 無鹵阻燃劑衍生物的發展與推廣	● 新含磷結構的聚酯二醇寡聚物，109 年取得台灣專利。 ● 阻燃劑之含酚廢水處理技術
	2. 塑膠成核劑、透明劑之新產品開發與應用研究	● 取代芳基雜環磷酸鹽類成核劑：K21。 ● K21 噸級放大試製與測試。
	3. 金屬型交聯輔助劑	● 高分散性之丙烯酸金屬鹽 339G 及應用，已送件申請國內外專利。 ● 339G 噸級放大試製與測試。 ● 339 製程改善：提高品質、良率，並改善儲存與輸送性。

高分子系列產品	1. TPU, PUD 產品開發與應用研究	● 具玻璃轉換溫度(在室溫與體溫之間)的 TPU 結構與應用專利，109 年取得台灣專利。 ● 熔融絲紡紗規格之 TPU 開發。 ● 水性 PU K-FEEL504, 602 配方。
	2. EPTV(超微細 TPV 發泡材)	● 可發泡熱塑性硫化體組成物及其應用技術，取得美國專利。 ● 高回彈、低壓縮且超輕量 ETPV 配方及其應用。 ● 化學發泡及超臨界發泡技術。

二、109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策略及方針

109 年經歷了 COVID-19 爆發，各國政府為防止疫情蔓延採取了封城、限制人員流動，各項的管制措施也造成了商業活動的停擺。我國雖然因防疫得宜各項商業活動仍能正常進行，但製造業原料取得及產品銷售，仍需進口及仰賴外銷。在全球疫情仍未趨緩市場景氣狀況不明之時公司應加緊產品的開發、優化製程、妥當的安排原料來源避免因封城導致原料短缺，本營運計劃，乃參據往年執行優缺點，衡酌未來產業發展趨勢研擬重點如次，以臻留優及汰劣及期望 110 年度疫情降溫後市場景氣逐漸恢復。

本公司年度經營策略及方針：

1. 開發關鍵原料。
2. 開發新產品及現有產品新應用之方案。
3. MIC 製程優化。
4. 氯化 PP 順利量產。
5. 節能減碳、持續減廢。
6. 高人力之製程作業評估自動化方案。
7. 提高以電腦系統執行作業程序。
8. 降低原料短缺及價格波動風險。
9. 依營業量能提出人力最適方案。
10. 評估既有市場競爭力，改進製程之需要。

(二)未來發展策略

1. 特用化學品

- (1) 加強客戶關係維護，提升銷售量及市占率。
- (2) 優化製程節能減廢降低製造成本。
- (3) 穩定原料來源。
- (4) 配合客戶需求開發新規格、新產品。
- (5) 開發自有專利以獨特性推廣市場。
- (6) 強化品質與供貨穩定提升客戶滿意度。

2. 高分子產品

- (1) 開發具獨特性之材料。
- (2) 材料製程及應用等專利申請。
- (3) 開發醫療、紡織市場。
- (4) 取得品牌商或 End User 認證。
- (5) ETPU、ETPV 鞋材開發推廣。
- (6) ETPU 全鞋開發。

3. 植物及環境保護用藥

- (1) 穩定原料來源。
- (2) 配合客戶開發新產品。
- (3) 優化製程節能減廢降低製造成本。
- (4) 研究開發低污染製程。

(三)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畫

- (1) 持續強化與國際大廠合作關係，擴大市場佔有率。
- (2) 新產品開發及推廣：交聯劑(339G)、成核劑(K21)、TPU 紗、阻燃 TPV、高分子鞋材、染髮劑、氯化 PP。
- (3) 發泡級高分子鞋材取得品牌商認證。
- (4) 培養第二供應商降低原料採購風險。
- (5) MIC 製程優化。
- (6) 人力密集產線推動自動化製程。

2. 長期計畫

(1)產業轉型發展趨勢與策略

因氣候變遷與環保意識高漲之下，政府機關對於環保法規也持續加嚴，台灣因地小人稠天然資源有限，高污染高耗能的產業在能源及環保成本增加之下將逐漸失去競爭力，化學業未來將往低污染、高經濟規模方向發展。

(2)研究開發與技術服務

自主研發並佈局專利；配合客戶需求提供技術服務，協助開發客製化產品掌握市場先機。

(3)多角化經營

善用公司化學製造背景、專利、證照資格發展其他領域之化學品或上下游產品，例如：以全興廠 cGMP 資格生產個人衛生清潔用品(特殊用途化妝品)；以高分子可回收之特性配合品牌商開發全鞋 100%使用高分子及回收再利用；或尋找與化學相關且政府極力扶植之事業。

(4)響應愛護地球、節能減碳政策

本公司響應「愛護地球、節能減碳」，未來製程設計將逐步推動節能、減廢、循環再利用，並投入減廢技術開發。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一)技術層次

本公司研發的標的物選擇市場需求量大而具有技術門檻之化學品為主，重視所開發技術的新穎性、進步性與產業的利用性。開發團隊以有機合成、高分子化學技術專才為研發主力，結合具有二十年以上化學品製造經驗之生產團隊及對市場開發敏銳之貿易人才，投入高分子材料與特用化學品之研究、開發、製造、代工與銷售。

(二)產品發展計劃

具體而言，本公司產品包括 PU、POLYOL、TPU、TPV、特殊塑膠、植物與環境用藥、原料藥、化妝品原料、橡塑膠抗氧化劑、抗 UV 劑、聚烯烴成核劑、PCB 還原劑、橡塑膠交聯輔助劑、氧化石墨烯等。在高分子材料的產品發展，將以提高性能、綠色環保、回收再利用及降低能耗為開發主軸；特用化學品的產品發展以新結構、新製程、新配方與新應用為研究目標，並以開發低污染、低耗能製程技術為企業責任。

大 類 別	項 目
特用化學系列	K-CLEAR 塑膠成核劑、透明劑新產品開發、持續改善與應用研究 K-NOX 橡塑膠抗氧化劑持續改善與應用研究 K-SORB Triazine 系紫外線吸收劑新產品工業化技術研究 K-CURE 橡塑膠交聯輔助劑持續改善與應用研究 染髮液配方研究&代工可行性評估 持續節能減廢之相關技術開發
高分子系列	高分子產品應用研究（鞋材與減震材料） TPV, TPE 彈性體新產品開發、持續改善與應用研究 ETPU, ETPV 可發泡彈性體新產品開發、持續改善與應用研究

四、110 年度產品預計銷售量

主要產品	大分類	全年預算銷售數量
		數量(噸)
抗氧化劑	特用化學	8,390
熱可塑性彈性體(熱可塑性硫化橡膠、熱可塑性聚氨酯彈性體)	高分子	3,473
多元醇(POLYOL)及 PU 類	高分子	1,916

植物及環境保護用藥(含水溶液)	植物及環境保護用藥	523
其他特用化學品(交鏈劑、無鹵阻燃劑、電子化學品、成核劑)	特用化學	3,088
其他類	其他	581
合計		17,971

說明：其他特用化學品預測較今年大幅減少，因應阻燃劑生產廠區處分，後續訂單轉移影響，因而整體銷售金額預估縮減。

五、受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總體經濟主要受到 COVID-19 影響導致需求減少，109 年 IMF 統計全球 GDP 增長率為 -3.3%，110 年初雖稍見恢復，但國際疫情仍嚴峻，後續有待觀察，且 2 月美國德州暴風及國際船運混亂，造成供需失衡致原料價格大幅波動，目前仍然存在諸多不確定因素。而中國挾原料產能優勢削價競爭的情形依舊，加上國內環保法規持續加嚴，產業仍充滿挑戰。

未來我們積極投入研發並與客戶緊密合作加速新產品上市，避免無謂的削價競爭，另一方面應持續優化製程、節能減廢，以因應未來所要面對的環保與氣候問題。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附件二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涂清淵、嚴文筆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繕具報告，報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鄒炎崇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十 六 日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109 年度
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表

單位 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稅前利益(扣除分派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前)	\$502,486,447
分配項目	
董事酬勞 0.8% (分派現金)	(4,019,891)
員工酬勞 3.0% (分派現金)	(15,074,594)
稅前利益	\$483,391,962
附註：依據公司法第 235 條之 1 及公司章程第 30 條規定辦理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文件新舊條文修訂對照表

文件編號	A-MR-04	文件名稱	道德行為準則
修正版本	2	發行日期	2020 / 08 / 11
修正前(<u>1</u> 版)	修正後(<u>2</u> 版)		
1. 訂定目的及依據 為導引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包括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協理及相當等級者、財務部門主管、會計部門主管、以及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爰訂定本準則，以資遵循。依據證券期貨局九十三年十月二十八日證期一字第 0930005101 號函及證交所九十三年十一月十一日台證上字第 0930028186 號函之相關規定，對於不同經理人必要時亦得分別訂定其道德行為準則。 2. 涵括之內容 (1)防止利益衝突： 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本公司整體利益時致產生利害衝突者，即當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時，或是基於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父母、子女或三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亦即應特別注意防止與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發生。故本公司管理當局有責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審計委員或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7)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公司內部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審計委員、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為了鼓勵員工		修訂原因： 依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3 日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治理字第 1090009468 號公告修正 1. 訂定目的及依據 為導引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包括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協理及相當等級者、財務部門主管、會計部門主管、以及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並使公司之利害關係人更加瞭解公司道德標準，爰訂定本準則，以資遵循。並參照本準則及相關規定，對於不同經理人必要時亦得分別訂定其道德行為準則。 2. 涵括之內容 (1)防止利益衝突： 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本公司整體利益時致產生利害衝突者，即當本公司董事或經理人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時，或是基於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亦即應特別注意防止與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發生。故本公司管理當局有責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審計委員或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 (7)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 公司內部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審計委員、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為了鼓勵員工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文件新舊條文修訂對照表

文件編號	A-MR-04	文件名稱	道德行為準則
修正版本	2	發行日期	2 0 2 0 / 0 8 / 1 1
修正前(1 版)		修正後(2 版)	
呈報違法情事，公司依據相關之流程或機制，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 3. 豁免適用之程序 當有豁免適用情況時，該豁免董事或經理人遵循公司之道德行為準則，必須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為之決議是否適當，以抑制任意或可疑的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發生，並確保任何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均有適當的控管機制，以保護公司。		呈報違法情事，公司應定具體檢舉制度，允許匿名檢舉，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檢舉人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 3. 豁免適用之程序 當有豁免適用情況時，必須經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且即時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董事會通過豁免之日期、獨立董事之反對或保留意見、豁免適用之期間、豁免適用之原因及豁免適用之準則等資訊，俾利股東評估董事會所為之決議是否適當，以抑制任意或可疑的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發生，並確保任何豁免遵循準則之情形均有適當的控管機制，以保護公司。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40341 台中市民權路239號7樓
7F, No. 239, Minquan Road
Taichung City, Taiwan, R.O.C.

Tel: 886 4 2305 5500
Fax: 886 4 2305 5577
www.ey.com/taiwan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三晃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三晃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三晃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帳款減損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晃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及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513,233 仟元及 17,046 仟元，應收帳款淨額占資產總額 10%，對於三晃股份有限公司係屬重大。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評估所採用的政策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將其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應收帳款管理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評估管理階層制定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包括瞭解管理階層依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預測未來經濟狀況評估預期損失率之相關資料；檢視期末準備矩陣，個別信用群組分類是否適當、評估管理階層之預期信用損失損失率合理性，並重新計算提列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正確性；針對較長天期之應收帳款評估個別應收帳款減損之合理性及期後收款情形。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應收帳款有關揭露的適當性。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存貨淨額為新台幣 708,383 仟元，占資產總額 15%。其中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估列主要為原料及製成品之存貨。其存貨評價主要係依產品物理特性對於品質的影響及未來特定期間內產品之需求為估計基礎，由於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將其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管理階層針對呆滯及過時存貨所建立之內部控制；評估管理階層制定存貨評價政策之依據；選擇重大庫存地點執行觀察存貨盤點；測試存貨庫齡表之存貨庫齡區間正確性；選取樣本執行存貨成本價格測試；抽核存貨之進貨和銷貨相關憑證，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合理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存貨有關揭露之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三晃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三晃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三晃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三晃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三晃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0950104133號

(87)台財證(六)第65314號

涂清淵



會計師：

嚴文筆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六日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759,463	16	\$506,770	1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600,000	12	50,000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13	39,248	1	31,60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3及13	496,187	10	587,855	14
130x	存貨	四及六.4	708,383	15	792,369	19
1410	預付款項	七	47,732	1	86,459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十二	2,785	-	2,827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653,798	55	2,057,881	4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十三	93,266	2	66,664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2及八	2,800	-	2,8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5	16,100	-	32,799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6及八	1,702,853	36	1,773,348	42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14及七	103,387	2	118,699	3
1780	無形資產	四	14,914	-	14,74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18	92,221	2	35,444	1
1915	預付設備款		95,798	2	120,437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	24,104	1	18,16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45,443	45	2,183,095	51
1xxx	資產總計		\$4,799,241	100	\$4,240,976	100

(接下頁)

董事長：黃亭棟



經理人：黃亭棟



會計主管：王聖惠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7	\$226,246	5	\$291,628	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2	18,752	-	20,384	-
2150	應付票據		2,021	-	2,097	-
2170	應付帳款		295,020	6	317,703	7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8	590,964	12	174,239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4,662	-	4,66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4及七	23,047	-	24,084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及六.9	127,609	3	221,676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十二及十三	186,440	4	25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74,761	30	1,056,732	2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9	670,292	14	698,260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8	75,005	2	93,937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14及七	79,484	2	93,090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0	22,426	-	26,086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75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47,282	18	911,373	21
2xxx	負債總計		2,322,043	48	1,968,105	45
	權益					
31xx	股本	六.11				
3100	股本	六.11				
3110	普通股股本		1,889,952	39	2,223,473	52
3200	資本公積	六.11	37,848	1	37,785	2
3300	保留盈餘	六.1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6,327	1	26,327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4,519	-
3350	未分配盈餘		573,547	12	22,107	1
3400	其他權益		(5,623)	-	1,428	-
3500	庫藏股票	六.11	(44,853)	(1)	(52,768)	(1)
3xxx	權益總計		2,477,198	52	2,272,871	55
	負債及權益總計		\$4,799,241	100	\$4,240,976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亭棟



經理人：黃亭棟



會計主管：王聖惠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一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2及七	\$2,752,601	100	\$3,228,49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15	(2,613,246)	(95)	(2,947,733)	(91)
5900	營業毛利		139,355	5	280,761	9
6000	營業費用	六.15				
6100	推銷費用		(69,128)	(3)	(74,743)	(2)
6200	管理費用		(259,939)	(9)	(134,234)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4,464)	(2)	(56,390)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六.13	490	-	2,419	-
	營業費用合計		(383,041)	(14)	(262,948)	(8)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243,686)	(9)	17,81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6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2,386	-	846	-
7010	其他收入		24,570	1	12,39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20,501	26	(14,234)	-
7050	財務成本		(16,151)	(1)	(19,545)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5	(4,228)	-	(6,290)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27,078	26	(26,829)	(1)
7900	稅前淨利(損)		483,392	17	(9,016)	-
7950	所得稅利益	四及六.18	41,012	2	2,208	-
8200	本期淨利(損)		524,404	19	(6,808)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7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40	-	1,82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		5,799	-	15,81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8)	-	(36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2)	-	600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1)	-	(43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18	-	(3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466	-	17,40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29,870	19	\$10,595	-
	每股盈餘(虧損)(元)	四及六.1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2.43		\$0.0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2.42		\$0.03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亭楨



經理人：黃亭楨



會計主管：王聖惠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項	日	附註	權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A1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六.11	\$2,223,473	\$37,785	\$24,714	\$-	\$43,591	\$ (87)	\$ (14,432)	\$ (44,708)	\$2,270,336
B1	民國107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六.11			1,613		(1,613)				-
B3	法定盈餘公積		六.11				14,519	(14,519)				-
D1	民國108年度淨損							(6,808)	133	15,814		(6,808)
D3	民國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六.17					1,456				17,40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352)	133	15,814	-	10,595
L1	庫藏股票買回		四、六.11								(8,060)	(8,060)
Z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2,223,473	\$37,785	\$26,327	\$14,519	\$22,107	\$46	\$1,382	\$ (52,768)	\$2,272,871
A1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六.11	\$2,223,473	\$37,785	\$26,327	\$14,519	\$22,107	\$46	\$1,382	\$ (52,768)	\$2,272,871
B1	民國108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六.11			-	(14,519)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六.11					432	(765)	5,799		5,466
D3	民國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六.17					524,836	(765)			529,870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E3	現金或置		六.11	(313,521)	63			12,085		(12,085)	7,915	(325,543)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Z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1,889,952	\$37,848	\$26,327	\$-	\$573,547	\$ (719)	\$ (4,904)	\$ (44,853)	\$2,477,198

(請參閱加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平標



經理人：黃平標



會計主管：王聖惠

三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損)	\$483,392	\$ (9,016)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含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255,401	237,664
A20200	攤銷費用(含帳列其他費用)	13,824	15,15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490)	(2,41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損失	(97)	16
A20900	利息費用	16,151	19,545
A21200	利息收入	(2,386)	(846)
A21300	股利收入	(3,254)	(3,896)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4,228	6,29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741,464)	7,868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78	351
A29900	其他	(2)	52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7,647)	3,988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	92,158	56,325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83,986	(43,670)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38,727	(21,28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299	28,161
A32125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1,632)	19,377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76)	(8,434)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	(22,683)	(20,036)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88,493	(43,92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97	(349)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減少	(3,120)	(6,87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95,083	234,04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284	841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254	4,44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6,520)	(19,65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4,587)	(1,59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9,514	218,073

(接下頁)

董事長：黃亭棟



經理人：黃亭棟



會計主管：王聖惠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2,500)	-
B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697	-
B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50,000)	(50,000)
B0230	處分子公司	10,336	2,772
B027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3,516)	(117,768)
B028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20,847	529
B0290	預收款項增加-處分資產	186,000	-
B0450	取得無形資產	(3,931)	(2,432)
B067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6,007)	(5,739)
B071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16,315)	(197,83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16,611	(370,477)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	短期借款增加	1,033,148	1,417,885
C0020	短期借款減少	(1,098,530)	(1,444,058)
C0160	舉借長期借款	461,500	400,000
C0170	償還長期借款	(583,535)	(276,868)
C0402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6,090)	(23,455)
C043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75	-
C049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8,06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13,432)	65,444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52,693	(86,960)
E001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06,770	593,730
E002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59,463	\$506,77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亭棟



經理人：黃亭棟



會計主管：王聖惠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應收帳款減損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應收帳款及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513,233 仟元及 17,046 仟元，應收帳款淨額占合併資產總額 10%，對於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係屬重大。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評估所採用的政策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將其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並測試管理階層針對應收帳款管理所建立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評估管理階層制定備抵損失提列政策之合理性，包括瞭解管理階層依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預測未來經濟狀況評估預期損失率之相關資料；檢視期末準備矩陣，個別信用群組分類是否適當、評估管理階層之預期信用損失損失率合理性，並重新計算提列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正確性；針對較長天期之應收帳款評估個別應收帳款減損之合理性及期後收款情形。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應收帳款有關揭露的適當性。

存貨評價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存貨淨額為新台幣 708,383 仟元，占資產總額 15%，其中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估列主要為原料及製成品之存貨。其存貨評價主要係依產品物理特性對於品質的影響及未來特定期間內產品之需求為估計基礎，由於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故本會計師將其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瞭解管理階層針對呆滯及過時存貨所建立之內部控制；評估管理階層制定存貨評價政策之依據；選擇重大庫存地點執行觀察存貨盤點；測試存貨庫齡表之存貨庫齡區間正確性；選取樣本執行存貨成本價格測試；抽核存貨之進貨和銷貨相關憑證，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合理性。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存貨有關揭露的適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及無保留意見加強調事項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0950104133號
(87)台財證(六)第65314號

涂清淵 涂清淵



會計師：

嚴文筆 嚴文筆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六日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760,056	16	\$522,042	1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600,000	12	50,000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13	39,248	1	31,60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3及13	496,187	10	587,855	14
130x	存貨	四及六.4	708,383	15	792,369	19
1410	預付款項	七	47,970	1	86,711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十二	3,011	-	3,09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654,855	55	2,073,670	49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十三	93,266	2	66,664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2及八	2,800	-	2,8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5	15,191	-	21,05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6及八	1,702,885	36	1,773,778	42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14及七	103,387	2	118,699	3
1780	無形資產	四	14,914	-	14,74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18	92,221	2	35,444	1
1915	預付設備款		95,798	2	120,437	3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四	24,104	1	18,16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144,566	45	2,171,780	51
1xxx	資產總計		\$4,799,421	100	\$4,245,450	100

(接下頁)

董事長：黃亭棟



經理人：黃亭棟



會計主管：王聖惠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及六.7	\$226,246	5	\$291,628	7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2	18,752	-	20,384	-
2150	應付票據		2,021	-	2,097	-
2170	應付帳款		295,020	6	317,703	8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8	590,964	12	174,247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4,662	-	4,66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4及七	23,047	-	24,084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四及六.9	127,609	3	221,676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十二及十三	186,441	4	25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474,762	30	1,056,740	2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及六.9	670,292	14	698,260	16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18	75,005	2	93,937	2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14及七	79,484	2	93,090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0	22,426	-	26,086	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75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847,282	18	911,373	21
2xxx	負債總計		2,322,044	48	1,968,113	46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1				
3110	普通股股本		1,889,952	39	2,223,473	52
3200	資本公積	六.11	37,848	1	37,785	1
3300	保留盈餘	六.1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6,327	1	26,327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4,519	-
3350	未分配盈餘		573,547	12	22,107	1
	保留盈餘合計		599,874	13	62,953	2
3400	其他權益		(5,623)	-	1,428	-
3500	庫藏股票		(44,853)	(1)	(52,768)	(1)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2,477,198	52	2,272,871	54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11	179	-	4,466	-
3xxx	權益總計		2,477,377	52	2,277,337	54
	負債及權益總計		\$4,799,421	100	\$4,245,45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亭標



經理人：黃亭標



會計主管：王聖惠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2及七	\$2,752,601	100	\$3,243,96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15	(2,613,246)	(95)	(2,961,831)	(91)
5900	營業毛利		139,355	5	282,137	9
6000	營業費用	六.15				
6100	推銷費用		(69,128)	(3)	(75,012)	(2)
6200	管理費用		(260,008)	(9)	(135,831)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4,464)	(2)	(56,390)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六.13	490	-	2,419	-
	營業費用合計		(383,110)	(14)	(264,814)	(8)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243,755)	(9)	17,323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16及七				
7100	利息收入		2,390	-	863	-
7010	其他收入		24,622	1	13,865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720,176	26	(15,693)	-
7050	財務成本		(16,151)	(1)	(19,545)	(1)
7060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淨額	四及六.5	(3,988)	-	(5,898)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27,049	26	(26,408)	(1)
7900	稅前淨利(損)		483,294	17	(9,085)	-
7950	所得稅利益	四及六.18	41,012	2	2,208	-
8200	本期淨利(損)		524,306	19	(6,877)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17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540	-	1,820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		5,799	-	15,81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8)	-	(36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2)	-	840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01)	-	(43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18	-	(33)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466	-	17,643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529,772	19	\$10,766	-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四及六.19	\$524,404		\$(6,808)	
8620	非控制權益		(98)		(69)	
			\$524,306		\$(6,877)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529,870		\$10,595	
8720	非控制權益		(98)		171	
			\$529,772		\$10,766	
	每股盈餘(虧損)(元)	四及六.19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2.43		\$(0.0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2.42		\$(0.03)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亭棟



經理人：黃亭棟



會計主管：王聖惠



三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附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民國108年1月1日餘額	六、11	\$2,223,473	\$37,785	\$24,714	\$-	\$43,591	\$87	\$14,432	\$14,432	\$44,708	\$2,270,336	\$4,295	\$2,274,631
民國107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六、11			1,613		(1,613)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六、11				14,519	(14,519)					-		-
D1 民國108年度淨損						(6,808)					(6,808)	(69)	(6,877)
D3 民國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六、17					1,456	133	15,814			17,403	240	17,64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352)	133	15,814			10,595	171	10,766
L1 庫藏股票買回	四、六、11								(8,060)		(8,060)		(8,060)
Z1 民國108年12月31日餘額		\$2,223,473	\$37,785	\$26,327	\$14,519	\$22,107	\$46	\$1,382	\$1,382	\$52,768	\$2,272,871	\$4,466	\$2,277,337
A1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六、11	\$2,223,473	\$37,785	\$26,327	\$14,519	\$22,107	\$46	\$1,382	\$1,382	\$52,768	\$2,272,871	\$4,466	\$2,277,337
民國108年度盈餘提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六、11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六、11				(14,519)	14,519					-		-
D1 民國109年度淨利						524,404	(765)	5,799			524,404	(98)	524,306
D3 民國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六、17					432		5,799			5,466		5,466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524,836	(765)	5,799			529,870	(98)	529,772
E3 現金減資	六、11	(333,521)	63							7,915	(325,543)		(325,543)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12,085		(12,085)				(4,189)	(4,189)
Q4 非控制權益													
Z1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1,889,952	\$37,848	\$26,327	\$-	\$573,547	\$719	\$4,904	\$4,904	\$44,853	\$2,477,198	\$179	\$2,477,37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平輝



經理人：黃平輝



會計主管：王登惠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損)	\$483,294	\$(9,085)
A20000	調整項目：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含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255,550	238,093
A20200	攤銷費用(含帳列其他費用)	13,824	15,18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490)	(2,41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損失	(97)	16
A20900	利息費用	16,151	19,545
A21200	利息收入	(2,390)	(863)
A21300	股利收入	(3,254)	(3,896)
A22300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淨額	3,988	5,898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741,298)	7,779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損失	-	1,151
A29900	其他	(2)	52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7,647)	3,988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	92,158	56,325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83,986	(43,519)
A31230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38,741	(21,10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338	27,989
A32125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1,632)	19,377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76)	(8,544)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	(22,683)	(20,036)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88,485	(44,07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98	(390)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減少	(3,120)	(6,87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95,024	234,58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288	858
A33200	收取之股利	3,254	4,44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6,520)	(19,65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4,587)	(1,59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49,459	218,633

(接下頁)

董事長：黃亭棟



經理人：黃亭棟



會計主管：王聖惠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臺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2,500)	-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697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50,000)	(50,000)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772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3,516)	(117,76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20,930	805
B02900	預收款項增加-處分資產	186,000	-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931)	(2,432)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6,007)	(5,658)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16,315)	(197,83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06,358	(370,120)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033,148	1,417,885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098,530)	(1,444,058)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461,500	4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83,535)	(276,868)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6,090)	(23,455)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	75	-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8,060)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4,189)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17,621)	65,44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82)	40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38,014	(86,00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22,042	608,045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60,056	\$522,042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黃亭棟

經理人：黃亭棟

會計主管：王聖惠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文件新舊條文修訂對照表

文件編號	A-OR-21	文件名稱	董 事 選 任 程 序
修正版本	5	發行日期	2021 年 06 月 10 日
修正前(4 版)	修正後(5 版)		
第一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除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有關法令另有規定外悉依本辦法辦理之。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於股東會行之。 第四條 公司董事之選舉，本公司獨立董事及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依本公司章程所規定名額，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依次當選，如有二人或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第六條 同本公司董事之選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八條規定採累積記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第七條 本公司製備選票時，應按出席證號碼編號，加填選舉權數，必要時得加載股東戶號，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		修訂原因：依中華民國 109 年 6 月 3 日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治理字第 1090009468 號公告修正 第一條 公平、公正、公開選任董事，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及第四十一條規定訂定本程序。 第二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任，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程序辦理。 第四條 本公司獨立董事之資格，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二條、第三條以及第四條之規定。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選任，應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五條、第六條、第七條、第八條以及第九條之規定，並應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四條規定辦理。 第五條 本公司董事因故解任，致不足五人者，公司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但董事缺額達章程所定席次三分之一者，公司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 第六條 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採用累積投票制，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 第七條 董事會應製備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票，並加填其權數，分發出席股東會之股東，選舉人之記名，得以在選舉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文件新舊條文修訂對照表

文件編號	A-OR-21	文件名稱	董 事 選 任 程 序
修正版本	5	發行日期	2021 年 06 月 10 日
修正前(4 版)		修正後(5 版)	
第八條 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 第九條 投票箱由董事會製備之，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第十條 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第十一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有召集權人製備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與董事候選人名單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六)所填被選舉人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以資識別者。 (七)同一選舉票填列被選舉人二人或二人以上者，但選舉票設計為共同一張者不在此限。 第十二條 董事之選舉由主席指定具有股東身分之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人，並設置投票箱，經投票後，由監票員開啟票箱。 董事之選票依董事與獨立董事一併		票上所印出席證號碼代之。 第八條 本公司董事依公司章程所定之名額，分別計算獨立董事、非獨立董事之選舉權，由所得選舉票代表選舉權數較多者分別依次當選，如有二人以上得權數相同而超過規定名額時，由得權數相同者抽籤決定，未出席者由主席代為抽籤。 第九條 選舉開始前，應由主席指定具有股東身分之監票員、計票員各若干人，執行各項有關職務。投票箱由董事會製備之，於投票前由監票員當眾開驗。 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 第十條 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有召集權人製備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與董事候選人名單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第十一條 投票完畢後當場開票，計票由監票員在旁監視，開票結果應由主席當場宣布，包含董事當選名單與其當選權數。前項選舉事項之選舉票，應由監票員密封簽字後，妥善保管，並至少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文件新舊條文修訂對照表

文件編號	A-OR-21	文件名稱	董 事 選 任 程 序
修正版本	5	發行日期	2021 年 06 月 10 日
修正前(4 版)		修正後(5 版)	
選舉分別計票分別當選。 第十三條 計票由監票員在旁監視，開票結果由主席當場宣佈。 第十四條 當選人由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發給當選通知書。 第十五條 本辦法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保存一年。但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第十二條 當選之董事由本公司董事會發給當選通知書。 (第十五條 刪除)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

- 第一條：本公司股東會之議事規則，除法令或章程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規則之規定。
- 第二條：本公司應於開會通知書載明受理股東報到時間、報到處地點，及其他應注意事項。
前項受理股東報到時間至少應於會議開始前三十分鐘辦理之；報到處應有明確標示，並派適足適任人員辦理之。
股東本人或股東所委託之代理人(以下稱股東)應憑出席證、出席簽到卡或其他出席證件出席股東會；屬徵求委託書之徵求人並應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本公司應設簽名簿供出席股東簽到，或由出席股東繳交簽到卡以代簽到。出席股數依簽名簿或繳交之簽到卡計算之。本公司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時，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本公司得將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權數計入前項之出席股數。
本公司應將議事手冊、年報、出席證、發言條、表決票及其他會議資料，交付予出席股東會之股東；有選舉董事者，應另附選舉票。
政府或法人為股東時，出席股東會之代表人不限於一人。法人受託出席股東會時，僅得指派一人代表出席。
- 第三條：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主席即宣告開會，如已逾開會時間不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宣佈延後之，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時間合計不得超過一小時，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而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三分之一以上股東出席時，得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五條之規定辦理，「以出席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為假決議」。進行前項假決議時，如出席股東所代表之股數已足法定數額時，主席得隨即宣告正式開會，並將已作成之假決議提請大會追認。
- 第四條：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者，其議程由董事會訂定之，會議應依排定之議程進行，非經股東會決議不得變更之。
前條主席由董事長擔任之；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之規定辦理。由董事代理者，以任職六個月以上，並瞭解公司財務業務狀況之常務董事或董事擔任之。主席如為法人董事之代表人者，亦同。
股東會如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有召集權人召集者，準用前項之規定。
前一、二項排定之議程於議事(含臨時動議)未終結前，非經決議，主席不得逕行宣佈散會。
主席違反議事規則，宣佈散會者，得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推選一人擔任主席，繼續開會。
- 第五條：開會之過程應全程錄音或錄影，並至少保存一年。會議進行中，主席得酌定時間宣佈休息。
前項影音資料經股東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九條提起訴訟者，應保存至訴訟終結為止。
- 第六條：出席股東發言時，須先以發言條填明出席證號碼及姓名，由主席定其發言之先後。

- 第七條：討論議案時，應依議程排定之順序討論，若有違背程序或超出議題以外者，主席可即制止其發言。
- 第八條：出席股東發言，每次不得超過五分鐘，但經主席許可者，得延長三分鐘，逾時主席得停止其發言。
- 第九條：同一議案，每人發言不得超過兩次。
- 第十條：討論議案時，主席得於適當時間宣告討論終結，必要時並得宣告終止討論，主席即提付表決。
- 第十一條：議案之表決，除公司法另有規定之特別決議應從其規定外，均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通過之，表決時，如經主席徵詢無異議者視為通過，其效力與投票表決同。
- 股東對於會議之事項，有自身利益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表決，並不得代理其他股東行使其表決權。
- 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
- 第十一條：股東會有選舉董事時，應依本公司所訂相關選任規範辦理，並應當場宣布選舉結果，包含當選董事之名單與其當選權數。
- 第十二條：會議進行中如遇空襲警報時，即宣佈停止開會或者暫停開會，各自疏散，俟警報解除一小時後繼續開會。
- 第十三條：本規則未規定事項，悉依公司法及其它有關法令之規定辦理。
- 第十四條：本規則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改時亦同。
- 本章程訂定於民國八十年五月二十五日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五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一年六月十四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二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一百零五年五月四日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 第 一 條：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定名為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稱為 SUNKO INK CO.,LTD.
- 第 二 條：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01. C301010 紡紗業
 02. C801010 基本化學工業
 03. C801030 精密化學材料製造業
 04. C801060 合成橡膠製造業
 05. C801100 合成樹脂及塑膠製造業
 06. C801110 肥料製造業
 07. C801990 其他化學材料製造業
 08. C802041 西藥製造業
 09. C802070 農藥製造業
 10. C802080 環境用藥製造業
 11. C802100 化粧品製造業
 12. C802120 工業助劑製造業
 13. C802170 毒性化學物質製造業
 14. C802200 塗料、油漆、染料及顏料製造業
 15. C802990 其他化學製品製造業
 16. C805010 塑膠皮、布、板、管材製造業
 17. C805020 塑膠膜、袋製造業
 18. C805030 塑膠日用品製造業
 19. C805990 其他塑膠製品製造業
 20. F107010 漆料、塗料批發業
 21. F107020 染料、顏料批發業
 22. F107040 農藥批發業
 23. F107050 肥料批發業
 24. F107060 毒性化學物質批發業
 25. F107080 環境用藥批發業
 26. F107170 工業助劑批發業
 27. F107190 塑膠膜、袋批發業
 28. F107200 化學原料批發業
 29. F107990 其他化學製品批發業
 30. 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31. F207010 漆料、塗料零售業
 32. F207020 染料、顏料零售業
 33. F207040 農藥零售業
 34. F207050 肥料零售業
 35. F207060 毒性化學物質零售業
 36. F207080 環境用藥零售業
 37. F207170 工業助劑零售業
 38. F207190 塑膠膜、袋零售業

- 39. F207200 化學原料零售業
- 40. F207990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 41. 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 42. F211010 建材零售業
- 43.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 44.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45.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 三 條：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中市，必要時得經董事會決議，依法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第 四 條：本公司因業務之需要，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之對象及額度，得為對外保證。

第二章 股 份

第 五 條：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 貳拾伍億元，分為 貳億伍仟萬股，每股新台幣拾元，分次發行。

第 六 條：本公司股票用記名式，由董事三人以上簽名或蓋章，並編列號碼加蓋公司印信，經主管機關核定之發行簽證機構簽證後依法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記名式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商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 七 條：刪除該條文。

第 八 條：刪除該條文。

第 九 條：刪除該條文。

第 十 條：每屆股東常會前六十日內、臨時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

第 十 一 條：本公司股票事務之處理辦法悉依主管機關之有關規定辦理。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 十 二 條：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相關法令召集之。

第 十 三 條：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五條之一規定，出具委託書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

第 十 四 條：股東會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遇董事長缺席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 十 五 條：公司各股東，除受限制及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但公司依公司法自己持有之股份，無表決權。

第 十 六 條：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

股份總數過半數之股東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 第 十 七 條 ： 股東會之議決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為之。議事錄應記載會議的年月日、場所、主席姓名、決議方式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在公司存續期間應永久保存。

第四章 董事會

- 第 十 八 條 ： 本公司設董事五~九人，任期為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股東應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連選得連任。董事候選人提名之受理方式及公告等相關事宜，悉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本公司得為董事於任期內就執行業務範圍依法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
- 第 十 八 條 之 一 ：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規定設置獨立董事，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董事之選舉，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董事，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
- 第 十 八 條 之 二 ： 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之職權及其他應遵循事項，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相關法令及公司規章之規定辦理。
- 第 十 九 條 ：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或獨立董事全體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原任之期限為限。獨立董事因故解任，致人數不足章程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
- 第 二 十 條 ： 董事任期屆滿而不及改選時，延長其執行職務，至改選董事就任時為止，但主管機關依職權限期令公司改選；屆期仍不改選者，自限期屆滿時，當然解任。
- 第 二 十 一 條 ： 董事組織董事會，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董事長一人，以同一方式互選一人為副董事長，依照法令、章程、股東會及董事會之決議執行本公司一切事務。
- 第 二 十 一 條 之 一 ： 本公司董事不受公司法第二〇九條競業限制規定之限制，惟本條僅適用於本章程第二條第十一項至第二十三項。並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 第 二 十 二 條 ： 本公司經營方針及其他重要事項，以董事會決議之，董事會除每屆第一次董事會依公司法第二〇三條規定召集外，其餘由董事長召集並任為主席，董事長不能執行職務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未指定時由董事互推一人代之。
- 第 二 十 三 條 ： 董事會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須有董事過半數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董事因故不能出席時，得出具委託書，列舉召集事由之授權範圍，委託其他董事代理出席董事會。但以一人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 第二十三條之一：董事會至少每季召開一次，召集時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召集通知得以傳真、電子方式為之。
- 第二十四條：董事會之議事，應作成議事錄，由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董事，議事錄應記載議事經過之要領及其結果，議事錄應與出席董事之簽名簿及代理出席之委託書，一併保存於本公司。
- 第二十五條：監察人制度於審計委員會成立之日廢除之。由審計委員會或審計委員會之成員負責執行公司法、證券交易法、暨其他法令規定監察人之職權。
- 第二十五條之一：本公司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支給報酬，其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並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議定之。

第五章 經理及職員

-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應由董事會以全體董事過半數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
-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得經董事會依章程第二十三條規定決議，聘請顧問及重要職員時由董事會決定之。
- 第二十八條：本公司其他職員之任免依公司管理制度之人事管理規則辦理之。

第六章 決 算

- 第二十九條：本公司於會計年度終了，應由董事會編造下列各項表冊，於股東常會三十日前，交審計委員會查核後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一、營業報告書。二、財務報表。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 第三十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依稅前淨利提撥 3 % 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1 % 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提股東會報告。
- 第三十條之一：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及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前期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基於永續經營之理念，除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外，每年股利分派於每年股東常會前由董事會依據經營結果、財務狀況及資本規劃情形，擬訂盈餘分派方

式（含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及金額，其中現金股利比率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

第七章 附 則

- 第三十一條：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由董事會另定之。
- 第三十二條：本章程未訂事項，悉依照公司法及其他法令規定辦理。
- 第三十三條：本章程訂立於民國六十三年十二月十一日，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四年六月三十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五年五月十八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六十六年八月三十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七年十一月十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九年九月五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六十九年十月十四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四月四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年八月二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四年五月五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五年六月十九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六年六月三十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七年八月十五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七十八年九月三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七十九年十月十七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年五月二十五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一年六月二十七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二年六月十二日，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五月十四日，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三年八月十二日，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五月十七日，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六月十日，第二十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五年三月二日，第二十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二十三日，第二十四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四日，第二十五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五月二十九日，第二十六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二十四日，第二十七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九年六月二十二日，第二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五日，第二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六日，第三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五日，第三十一次修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四日，第三十二次修訂於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三十日，第三十三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四日，第三十四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四日，第三十五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四月二十八日，第三十六次修訂於民國一〇四年十二月十六日，第三十七次修訂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四日。

附錄三

三晃股份有限公司

全體董事持股情形

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十二日

(停止過戶日)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長	凱棣股份有限公司	10,209,010	5.40%
董事	翹麗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503,902	3.44%
董事	蕭榮福	313,645	0.17%
獨立董事	李世仁	0	0.00%
獨立董事	鄒炎崇	0	0.00%
獨立董事	林彥廷	0	0.00%
全體董事持股合計		17,026,557	9.01%
備註： 本公司全體董事法定應持有股數為 11,339,714 股，截至 110 年 4 月 12 日止全體董事持有股數為 17,026,557 股。(本公司獨立董事三人，獨立董事外之全體董事依比率計算之持股成數降為百分之八十)			